

证券代码:002506 证券简称:协鑫集成 公告编号:2026-075

协鑫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职工代表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职工代表董事辞职情况
协鑫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职工代表董事嵇晓龙先生递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因个人工作变动,嵇晓龙先生申请辞去公司职工代表董事职务。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嵇晓龙先生的辞职事项经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于近日审议,并听取报告自送达之日起生效,辞职后嵇晓龙先生将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嵇晓龙先生作为职工代表董事的原定任期至2027年6月17日止,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嵇晓龙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

嵇晓龙先生担任公司职工代表董事期间,勤勉尽责、恪尽职守,公司及董事会对其在公司任职期间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二、补选职工代表董事情况
为保障董事会正常运作,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职工代表大会于2026年9月8日召开并审议通过决议,与会职工代表一致同意选举嵇晓龙先生(简历详见附件)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任期自本次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之日起至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嵇晓龙先生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有关规定任职的资格和条件,此次选举产生职工代表董事后,公司董事会董事人数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董事会中职工代表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不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三分之一。

特此公告。

协鑫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十月八日

附件:
嵇晓龙先生:男,1972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10年11月加入协鑫,2015年2月入职协鑫集成,曾任协鑫集成董事长办公室行政助理兼任工会委员,现任协鑫集成董事办高级助理兼任工会主席。

嵇晓龙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股东、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与任职相关的内幕交易被立案调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证券市场违法违规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6年修订)》规定的不得提名作为董事的情形。

证券代码:002506 证券简称:协鑫集成 公告编号:2026-076

协鑫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协鑫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于2026年9月30日以电子邮件及电话方式通知全体董事,并于2026年10月8日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本次会议应到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董事长主持,会议在符合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本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经与会董事审议,通过如下决议:

一、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法定代表人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有关规定,董事会一致选举董事李克伟先生(简历详见附件)担任公司法定代表人。

二、会议以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组成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及其他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组成人数如下调整:

(1)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人数为3人,其成员由2名非独立董事和1名独立董事组成。委员会人选为朱桂峰先生、朱兆山先生、崔健先生,由2名非独立董事担任主席职务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主任职务。

(2)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人数为3人,其成员由2名独立董事和1名独立董事组成。委员会人选为傅博生先生、马君健先生、张利军先生,由独立董事傅博生担任主席委员会主任委员。

(3)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人数为3人,其成员由2名独立董事和1名独立董事组成。委员会人选为傅博生先生、朱兆山先生、崔健先生,由独立董事傅博生担任主席委员会主任委员。

(4)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人数为3人,其成员由2名独立董事和1名非独立董事组成。委员会人选为傅博生先生、朱兆山先生、傅博生先生,由独立董事傅博生担任主席委员会主任委员。

三、会议以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组成的议案》;

其具体内容详见刊载在本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四、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6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于2026年10月26日14:00在公司会议室召开2026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刊载在本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特此公告。

协鑫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十月八日

附件:
李克伟先生:1978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曾任协鑫集团企业大学校长、协鑫集团人力资源副总监兼经理、协鑫科技控股有限公司助理副总监兼兼人力资本中心总监兼,本公司监事会主席、助理副总监兼人力资本中心总监,现任本公司董事、副监事兼人力资本中心总监。

李克伟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13,781股,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股东、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与任职相关的内幕交易被立案调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证券市场违法违规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6年修订)》规定的不得提名作为董事的情形。

证券代码:002506 证券简称:协鑫集成 公告编号:2026-077

协鑫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关联方为公司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
并由公司为其提供反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为履行协鑫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协鑫集成”或“公司”)全资子公司芜湖协鑫集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芜湖协鑫”)日常经营融资需求,太仓协鑫光伏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太仓协鑫”)为关联方提供长期借款并担保相关业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的期限为自本金余额最高不超过人民币8,000.139万元及其利息、费用,为保障担保方权益,公司拟向太仓协鑫提供相应额度的连带保证责任反担保,具体以合法拥有的资产提供抵押反担保。反担保期限的有效期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反担保及反担保合同期限同芜湖协鑫与金融机构签订的融资合同期限确定。

公司实际控制人朱兆山先生直接控制太仓协鑫,故太仓协鑫作为公司关联方。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但并未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界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公司独立董事已对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召开了专门会议并发表了审核意见,一致同意将该项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公司于2026年10月8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关联方为公司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并由公司为其提供反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朱兆山先生、朱桂峰先生、傅博生先生、马君健先生、李克伟先生已回避表决,其余董事一致审议通过该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太仓协鑫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2.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港澳台商投资、非独资)
3.法定代表人:张永强
4.注册资本:1,000.00万人民币
5.注册地址:太仓协鑫光伏发电有限公司太仓协鑫东路2号
6.成立日期:2020年05月15日
7.经营范围:凝汽循环燃气发电、生产和销售电力热力及其附属产品并提供相应的技术服务,在辖区内提供物资装卸服务;生产设备租赁、发电设备、压力容器、机电设备安装、检修、经销煤炭;合同能源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三、主要财务指标:

	2026年6月30日	2025年12月31日
总资产	1,789,493.18	1,681,526.23
总负债	1,312,503.14	1,204,370.09
净资产	476,990.04	477,156.14
净资产收益率	2026年1-12月	2025年1-12月
净资产收益率	10.42,407	6.65,456.15
净资产收益率	-1.58,225	26.68,020
净资产收益率	7.59,222	22.74,749

(以上2026年财务数据已经审计,2025年半年度数据未经审计)

四、关联交易说明:公司实际控制人朱兆山先生间接控制太仓协鑫光伏发电有限公司,故太仓协鑫发电有限公司为公司关联方。

五、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一)担保主要内容
1.担保人:太仓协鑫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2.担保对象:芜湖协鑫集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3.担保额度:太仓协鑫光伏发电有限公司人民币8,000.139万元及其利息、费用。
4.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责任担保
5.担保期限:根据芜湖协鑫与金融机构签订的融资合同期限确定。
(二)反担保主要内容
1.反担保人:协鑫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反担保对象:太仓协鑫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3.反担保范围:太仓协鑫光伏发电有限公司向债权人支付全部代偿款项(本金、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等);自太仓协鑫实际代偿款项之日起,公司应向支付代偿资金占用利息;自太仓协鑫为行使追偿权、实现抵押权发生的全部费用。
4.反担保方式:公司以合法拥有的资产提供抵押反担保。
5.反担保期限:根据芜湖协鑫与金融机构签订的融资合同期限及担保人与金融机构签订的保证合同期限确定。
六、关联交易的定价依据及对公司的影响
基于对公司业务开展及生产经营的需要,关联方太仓协鑫遵循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为公司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且公司为太仓协鑫提供担保反担保,符合市场惯例,交易方案遵循公平、合理的原则,本次关联交易事项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独立性造成重大影响,公司主营业务不会因此次关联交易而对关联方产生依赖,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2026年年初至披露日与该关联方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六、2026年年初至披露日,公司与太仓协鑫累计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为191.68万元(不含税)。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对合并报表范围内的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控股子公司之间互保、对联营公司提供担保金额合计926,000万元。本次担保提供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金额为人民币346,67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30.95%。其中子公司为子公司芜湖协鑫提供的担保余额126,074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11.64%。
公司及子公司未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担保、公司及控股的下属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无涉及诉讼的对外担保,不存在因担保事项对公司造成重大不利影响的情形。
七、独立董事对本次关联交易的意见
公司于2026年10月8日召开了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通过了《关于关联方为公司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并由公司为其提供反担保暨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独立董事对议案中的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充分讨论,对本次关联交易相关的资料予以核查,认为本次关联交易为公司子公司提供担保及反担保事项符合公平、合理的原则,交易方案遵循公平、合理的原则,本次关联交易定价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独立董事同意将此项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证券代码:003636 证券简称:三祥新材 公告编号:2026-042

三祥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2026年第三季度自主行权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股权激励计划概述
● 本次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行权期(以下简称“本次行权”)可行权股票期权数量为731,136份,行权期为2026年6月22日至2027年3月4日,行权方式为自主行权。2026年7月1日至2026年9月30日期间可行权激励对象行权且完成股份过户登记的数量为10,080股,占本次股权激励权益总数的1.33%,截至2026年9月30日,累计行权且完成股份过户登记的数量为731,136股,占本次股权激励权益总数的100%。

● 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的实施情况:公司本次行权采用自主行权模式,激励对象行权所得股票于行权日(T)后的第二个交易日(T+2)上市交易。

一、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的决策程序及基本信息
1. 2025年2月14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三祥新材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三祥新材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和《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5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相关议案已经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2. 2025年2月14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三祥新材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三祥新材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和《关于核查〈三祥新材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3. 2025年2月15日至2025年2月24日,公司对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姓名及职务在公司内进行公示,公示期内,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与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有关的任何异议。2025年2月27日,公司监事会发表了《关于2025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公告》。

4. 2025年3月4日,公司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三祥新材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三祥新材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和《关于核查〈三祥新材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5. 2025年3月5日,公司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5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2025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相关议案已经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监事会对于首次授予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查并发表了相关核查意见。

6. 2025年6月8日,公司披露了《三祥新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公告》,于2025年6月6日完成了限制性股票的授予登记手续,于2025年4月29日完成了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登记手续。

7. 2025年6月20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5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议案》。

8. 2026年4月23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和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2025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行权期及解除限售行权条件及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相关议案已经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律师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二、本次行权的基本情况
(一)行权数量

证券代码:603636 证券简称:三祥新材 公告编号:2026-042

三祥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2026年第三季度自主行权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股权激励计划概述
● 本次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行权期(以下简称“本次行权”)可行权股票期权数量为731,136份,行权期为2026年6月22日至2027年3月4日,行权方式为自主行权。2026年7月1日至2026年9月30日期间可行权激励对象行权且完成股份过户登记的数量为10,080股,占本次股权激励权益总数的1.33%,截至2026年9月30日,累计行权且完成股份过户登记的数量为731,136股,占本次股权激励权益总数的100%。

● 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的实施情况:公司本次行权采用自主行权模式,激励对象行权所得股票于行权日(T)后的第二个交易日(T+2)上市交易。

一、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的决策程序及基本信息
1. 2025年2月14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三祥新材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三祥新材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和《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5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相关议案已经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2. 2025年2月14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三祥新材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三祥新材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和《关于核查〈三祥新材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3. 2025年2月15日至2025年2月24日,公司对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姓名及职务在公司内进行公示,公示期内,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与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有关的任何异议。2025年2月27日,公司监事会发表了《关于2025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公告》。

4. 2025年3月4日,公司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三祥新材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三祥新材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和《关于核查〈三祥新材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5. 2025年3月5日,公司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5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2025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相关议案已经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监事会对于首次授予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查并发表了相关核查意见。

6. 2025年6月8日,公司披露了《三祥新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公告》,于2025年6月6日完成了限制性股票的授予登记手续,于2025年4月29日完成了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登记手续。

7. 2025年6月20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5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议案》。

8. 2026年4月23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和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2025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行权期及解除限售行权条件及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相关议案已经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律师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二、本次行权的基本情况
(一)行权数量

证券代码:603636 证券简称:三祥新材 公告编号:2026-042

三祥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2026年第三季度自主行权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股权激励计划概述
● 本次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行权期(以下简称“本次行权”)可行权股票期权数量为731,136份,行权期为2026年6月22日至2027年3月4日,行权方式为自主行权。2026年7月1日至2026年9月30日期间可行权激励对象行权且完成股份过户登记的数量为10,080股,占本次股权激励权益总数的1.33%,截至2026年9月30日,累计行权且完成股份过户登记的数量为731,136股,占本次股权激励权益总数的100%。

● 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的实施情况:公司本次行权采用自主行权模式,激励对象行权所得股票于行权日(T)后的第二个交易日(T+2)上市交易。

一、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的决策程序及基本信息
1. 2025年2月14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三祥新材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三祥新材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和《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5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相关议案已经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2. 2025年2月14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三祥新材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三祥新材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和《关于核查〈三祥新材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3. 2025年2月15日至2025年2月24日,公司对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姓名及职务在公司内进行公示,公示期内,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与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有关的任何异议。2025年2月27日,公司监事会发表了《关于2025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公告》。

4. 2025年3月4日,公司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三祥新材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三祥新材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和《关于核查〈三祥新材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5. 2025年3月5日,公司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5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2025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相关议案已经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监事会对于首次授予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查并发表了相关核查意见。

6. 2025年6月8日,公司披露了《三祥新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公告》,于2025年6月6日完成了限制性股票的授予登记手续,于2025年4月29日完成了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登记手续。

7. 2025年6月20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5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议案》。

8. 2026年4月23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和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2025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行权期及解除限售行权条件及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相关议案已经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律师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二、本次行权的基本情况
(一)行权数量

证券代码:603636 证券简称:三祥新材 公告编号:2026-042

三祥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2026年第三季度自主行权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股权激励计划概述
● 本次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行权期(以下简称“本次行权”)可行权股票期权数量为731,136份,行权期为2026年6月22日至2027年3月4日,行权方式为自主行权。2026年7月1日至2026年9月30日期间可行权激励对象行权且完成股份过户登记的数量为10,080股,占本次股权激励权益总数的1.33%,截至2026年9月30日,累计行权且完成股份过户登记的数量为731,136股,占本次股权激励权益总数的100%。

● 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的实施情况:公司本次行权采用自主行权模式,激励对象行权所得股票于行权日(T)后的第二个交易日(T+2)上市交易。

一、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的决策程序及基本信息
1. 2025年2月14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三祥新材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三祥新材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和《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5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相关议案已经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2. 2025年2月14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三祥新材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三祥新材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和《关于核查〈三祥新材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3. 2025年2月15日至2025年2月24日,公司对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姓名及职务在公司内进行公示,公示期内,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与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有关的任何异议。2025年2月27日,公司监事会发表了《关于2025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公告》。

4. 2025年3月4日,公司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三祥新材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三祥新材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和《关于核查〈三祥新材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5. 2025年3月5日,公司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5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2025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相关议案已经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监事会对于首次授予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查并发表了相关核查意见。

6. 2025年6月8日,公司披露了《三祥新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公告》,于2025年6月6日完成了限制性股票的授予登记手续,于2025年4月29日完成了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登记手续。

7. 2025年6月20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5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议案》。

8. 2026年4月23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和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2025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行权期及解除限售行权条件及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相关议案已经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律师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二、本次行权的基本情况
(一)行权数量

证券代码:603636 证券简称:三祥新材 公告编号:2026-042

三祥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2026年第三季度自主行权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股权激励计划概述
● 本次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行权期(以下简称“本次行权”)可行权股票期权数量为731,136份,行权期为2026年6月22日至2027年3月4日,行权方式为自主行权。2026年7月1日至2026年9月30日期间可行权激励对象行权且完成股份过户登记的数量为10,080股,占本次股权激励权益总数的1.33%,截至2026年9月30日,累计行权且完成股份过户登记的数量为731,136股,占本次股权激励权益总数的100%。

● 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的实施情况:公司本次行权采用自主行权模式,激励对象行权所得股票于行权日(T)后的第二个交易日(T+2)上市交易。

一、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的决策程序及基本信息
1. 2025年2月14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三祥新材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三祥新材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和《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5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相关议案已经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2. 2025年2月14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三祥新材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三祥新材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和《关于核查〈三祥新材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3. 2025年2月15日至2025年2月24日,公司对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姓名及职务在公司内进行公示,公示期内,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与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有关的任何异议。2025年2月27日,公司监事会发表了《关于2025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公告》。

4. 2025年3月4日,公司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三祥新材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三祥新材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和《关于核查〈三祥新材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5. 2025年3月5日,公司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5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2025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相关议案已经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监事会对于首次授予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查并发表了相关核查意见。

6. 2025年6月8日,公司披露了《三祥新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公告》,于2025年6月6日完成了限制性股票的授予登记手续,于2025年4月29日完成了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登记手续。

7. 2025年6月20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5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议案》。

8. 2026年4月23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和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2025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行权期及解除限售行权条件及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相关议案已经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律师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二、本次行权的基本情况
(一)行权数量

证券代码:603636 证券简称:三祥新材 公告编号:2026-042

三祥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2026年第三季度自主行权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股权激励计划概述
● 本次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行权期(以下简称“本次行权”)可行权股票期权数量为731,136份,行权期为2026年6月22日至2027年3月4日,行权方式为自主行权。2026年7月1日至2026年9月30日期间可行权激励对象行权且完成股份过户登记的数量为10,080股,占本次股权激励权益总数的1.33%,截至2026年9月30日,累计行权且完成股份过户登记的数量为731,136股,占本次股权激励权益总数的100%。

● 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的实施情况:公司本次行权采用自主行权模式,激励对象行权所得股票于行权日(T)后的第二个交易日(T+2)上市交易。

一、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的决策程序及基本信息
1. 2025年2月14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三祥新材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三祥新材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和《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5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相关议案已经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2. 2025年2月14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三祥新材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三祥新材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和《关于核查〈三祥新材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3. 2025年2月15日至2025年2月24日,公司对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姓名及职务在公司内进行公示,公示期内,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与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有关的任何异议。2025年2月27日,公司监事会发表了《关于2025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公告》。

4. 2025年3月4日,公司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三祥新材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三祥新材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和《关于核查〈三祥新材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5. 2025年3月5日,公司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5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2025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相关议案已经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监事会对于首次授予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查并发表了相关核查意见。

6. 2025年6月8日,公司披露了《三祥新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公告》,于2025年6月6日完成了限制性股票的授予登记手续,于2025年4月29日完成了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登记手续。

7. 2025年6月20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5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议案》。

8. 2026年4月23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和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2025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行权期及解除限售行权条件及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相关议案已经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律师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二、本次行权的基本情况
(一)行权数量

证券代码:603636 证券简称:三祥新材 公告编号:2026-042

三祥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2026年第三季度自主行权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股权激励计划概述
● 本次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行权期(以下简称“本次行权”)可行权股票期权数量为731,136份,行权期为2026年6月22日至2027年3月4日,行权方式为自主行权。2026年7月1日至2026年9月30日期间可行权激励对象行权且完成股份过户登记的数量为10,080股,占本次股权激励权益总数的1.33%,截至2026年9月30日,累计行权且完成股份过户登记的数量为731,136股,占本次股权激励权益总数的100%。

● 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的实施情况:公司本次行权采用自主行权模式,激励对象行权所得股票于行权日(T)后的第二个交易日(T+2)上市交易。

一、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的决策程序及基本信息
1. 2025年2月14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三祥新材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三祥新材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和《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5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相关议案已经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2. 2025年2月14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三祥新材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三祥新材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和《关于核查〈三祥新材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3. 2025年2月15日至2025年2月24日,公司对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姓名及职务在公司内进行公示,公示期内,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与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有关的任何异议。2025年2月27日,公司监事会发表了《关于2025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公告》。

4. 2025年3月4日,公司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三祥新材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三祥新材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和《关于核查〈三祥新材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5. 2025年3月5日,公司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5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2025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相关议案已经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监事会对于首次授予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查并发表了相关核查意见。

6. 2025年6月8日,公司披露了《三祥新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公告》,于2025年6月6日完成了限制性股票的授予登记手续,于2025年4月29日完成了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登记手续。

7. 2025年6月20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5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议案》。

8. 2026年4月23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和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2025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行权期及解除限售行权条件及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相关议案已经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律师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二、本次行权的基本情况
(一)行权数量

证券代码:603636 证券简称:三祥新材 公告编号:2026-042

三祥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2026年第三季度自主行权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股权激励计划概述
● 本次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行权期(以下简称“本次行权”)可行权股票期权数量为731,136份,行权期为2026年6月22日至2027年3月4日,行权方式为自主行权。2026年7月1日至2026年9月30日期间可行权激励对象行权且完成股份过户登记的数量为10,080股,占本次股权激励权益总数的1.33%,截至2026年9月30日,累计行权且完成股份过户登记的数量为731,136股,占本次股权激励权益总数的100%。

● 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的实施情况:公司本次行权采用自主行权模式,激励对象行权所得股票于行权日(T)后的第二个交易日(T+2)上市交易。

一、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的决策程序及基本信息
1. 2025年2月14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三祥新材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三祥新材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和《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5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相关议案已经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2. 2025年2月14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三祥新材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三祥新材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和《关于核查〈三祥新材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3. 2025年2月15日至2025年2月24日,公司对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姓名及职务在公司内进行公示,公示期内,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与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有关的任何异议。2025年2月27日,公司监事会发表了《关于2025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公告》。

4. 2025年3月4日,公司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三祥新材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三祥新材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和《关于核查〈三祥新材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5. 2025年3月5日,公司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5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2025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相关议案已经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监事会对于首次授予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查并发表了相关核查意见。

6. 2025年6月8日,公司披露了《三祥新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公告》,于2025年6月6日完成了限制性股票的授予登记手续,于2025年4月29日完成了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登记手续。

7. 2025年6月20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5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议案》。

8. 2026年4月23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和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2025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行权期及解除限售行权条件及解除限售条件